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恩贝”）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4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参加审议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审议表决董事11人。公司监事以审议有关议案方式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司临2021—005号《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根据罗国良总裁提名，同意聘任金祖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见附件），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至公司十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吕久琴、吴永江、董作军、刘恩对本议案事项发表如下意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裁）的聘任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及规范治理需要，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继续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及授权事项，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金华康恩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实际需要，在2019、2020年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向金华康恩贝公司提供共两期合计4.25亿元有息借款后，同意公司向金华康恩贝公司提供的前期有息借款余额3.08亿元到期后可续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

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金华康恩贝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公司剩余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净额约计人民币 4.2 亿元、期限一年的有息借款，用于金华康恩贝国际化先进制药基地项目一期和原料药异地搬迁项目（国际化先进制药基地项目二期）的实施。上述借款利率均按不低于其他商业银行同期借款利率执行。

以上借款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实际需要在借款额度内分期拨付。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负责上述借款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

附：个人简历

金祖成，中国籍，男，1975 年 2 月生，天津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浙江医院、International SOS（国际 SOS 紧急救援中心）从事临床医生工作，浙江康恩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华海药业从事市场营销工作，任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董事长办公室主任，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兼投资总监。现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投资总监。

金祖成先生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金祖成先生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